

111-4社會福利實習名單 (2022.10.04)

序號	姓名	修畢 45學分	修畢 科目數	督導 聘函	報名 排序	通過 審查
正取1	李學禮	√		√	1	√
正取2	黃介士	√		√	4	√
正取3	王麗雲	√		√	7	√
正取4	張素銀	√		√	11	√
正取5	周家琪	√		√	12	√
正取6	陳昱伶	√		√	15	√
正取7	陳全新	√		√	16	√
正取8	蘇建銘	√		√	17	√
正取9	黃靜玲	√		√	21	√
正取10	蘇宇杭	√		√	22	√
正取11	劉玟均	√		√	23	√
正取12	陳聖育	√		√	24	√
正取13	陳雅娟	√		√	26	√
正取14	游姍蓉	√		√	28	√
正取15	林郁翎	√		√	29	√
備取1	陳修羚	√		√	30	
備取2	林士雅	√		√	31	
備取3	陳士弘	√		√	35	
備取4	李怡欣	√			3	
備取5	宋文馨	√			27	
備取6	連吟翊	√			33	
備取7	程郁盛		13科	√	9	
備取8	葉怡君		13科	√	14	
備取9	莊雅如		13科		25	
備取10	張月娥		13科		32	
備取11	張茵喬		12科	√	5	
備取12	蔡燕華		12科	√	6	
備取13	汪郁芳		12科	√	10	
備取14	何雪萍		12科	√	19	
備取15	蘇泰佑		12科	√	34	
備取16	林逸嵐		12科		18	
備取17	張成譚		11科	√	13	
備取18	葉育廷		10科	√	8	
備取19	張慶玲		9科	√	20	
備取20	林莉君		9科		2	

1、繳費單將於 111年10月6日(星期四)下午14點起，以電子郵件夾檔寄至您的信箱，請務必於指定期限內完成繳費並回傳繳費證明，以完成報名程序!

***未於指定期限內繳費並回傳繳費證明者即視同放棄，將由候補者依序遞補。**

2、若要取消修課，請於111年10月5日(星期三)前主動來電取消或回信告知本中心!